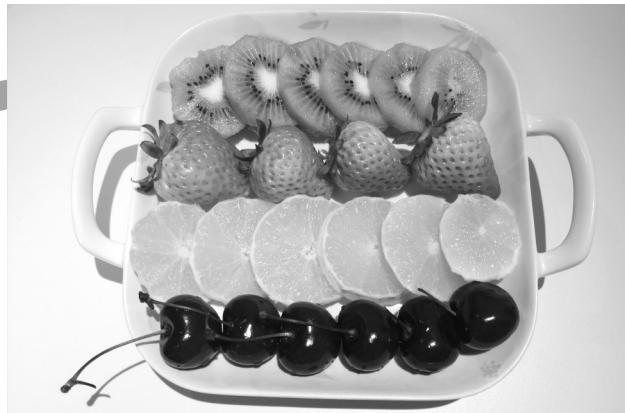


F **非常感受**  
eichangganshou

# 孩子们的春节

□余平



父亲出生在20世纪50年代,年对儿时的父亲来说意味着有好东西吃,有新衣服穿。那个年月,春节对孩子的诱惑力太大了。父亲总记得儿时年夜饭里的红烧肉,一頓年饭每个孩子都能分到好几块红烧肉。那时年味很浓,大人小孩一起忙扫扬尘、买年货、贴年画、写春联……父亲跟小伙伴们在过年里一天走几个村子,可以看年戏、跑旱船、踩高跷、舞龙舞狮,像这样的表演一直持续到正月十五,父亲过足了瘾。

我是“80后”,小时候生活条件比父辈有了很大的改善。过了腊月廿三,父亲就带着我开始忙过年。父亲骑着摩托车一趟一趟地买来排骨、猪

牛肉、肘子、大虾、鱼、时令蔬菜、饮料,母亲则准备“十八大件”年货,包括腊鱼腊肉、酒、火腿、果脯、香茶等。儿时,听着此起彼伏的鞭炮声,闻着空气中丝丝硝烟的味道,年来了又走,走了又来。我也一天天长大,在这个城市有了自己的小家,自己的孩子。

女儿的春节过得有声有色,我始终认为他们是最幸福的一代人。春节,女儿从家庭微信群里得到长辈们发的红包,年纪小小的她早已谙熟网购,在网上买了心仪已久的儿童手表、毛绒玩具、溜冰鞋、漂亮发卡,还不忘给我买一件围巾当新年礼物。

我们去影城看电影,

去海洋世界看海象海狮,去游乐园游玩,去参加农家乐活动,去图书馆听讲座。信息时代的孩子们离不开网络,春节里虽然见不到同学的面,可女儿班级的QQ群可热闹了,孩子们在春节诉说着自己的新年愿望,秀出自己的春节相片,时不时还在摄像头面前展示一下自己的才艺。

看着女儿欢乐过大年,我恍惚想起小时候的自己。新年的快乐更多地属于孩子,他们赋予“年”更丰富的内容,不仅是丰盛的年夜饭、漂亮的新衣服、让人惊喜的新年礼物,更重要的是一个家庭的希望和期盼,还有几代人相聚一起其乐融融的年味。



R **人生百味**  
enshengbaiwei

## 蹭一抹阳光

□伍柳

走在熟悉的一条街道上,忽然有种异样的感觉。过去从这里走过,会感觉阳光非常灿烂,照得浑身暖融融的。街边有几家小餐馆,闲暇时候,喜欢到这里吃顿便饭,座位也喜欢选择临街靠窗的一侧,因为在那可以一边慢慢地用餐,一边晒着暖阳。

可是,最近走在这条街上,感觉有些阴凉,阳光哪去了?往对面望去,明白了,那里已经矗立起一片高层建筑。它们生生地阻挡了暖融融的阳光,把街道笼罩在一片阴影里。

四十多年前,这条街道还是一条狭窄的土路,与小路衔接的是一片稀疏的农舍,农舍旁边是田地和池塘。后来,随着城市化的进程,这里改成柏油路,池塘被填埋,街道两侧陆续盖起几间商铺和居民楼,一眼望去,当初的乡村变成小镇的模

样。

再往后,小街加宽成通衢,街边的商铺也多起来,车辆也渐增多。再后来,一座座现代化的高层建筑拔地而起,呈现出都市的风貌。

都市多了繁华,少了萧条,多了人气,少了寂寥。从前这里的阳光毫不吝啬,会带给你满满的温暖,老人们喜欢在阳光下遛弯、聊家常,年轻的父母也喜欢抱着孩子来这里接受阳光的滋润。

但现在的阳光显得吝啬多了,它们只是遮遮掩掩地从高楼的缝隙中投射下来一抹亮光,这倒使人们在享受都市生活的同时,更珍惜这难得的阳光。你看,街边空地的长椅上,每当阳光从高楼的缝隙照射下来,那里就会坐满老人。当我从高楼的阴影中走来时,发现这里已经满座,我只有站在一旁,蹭一抹难得的阳光。

请本文文图作者与编辑联系,以便奉寄稿酬。

J **精粹短文**  
ingcuiduanwen

## 绝处逢生

□赵长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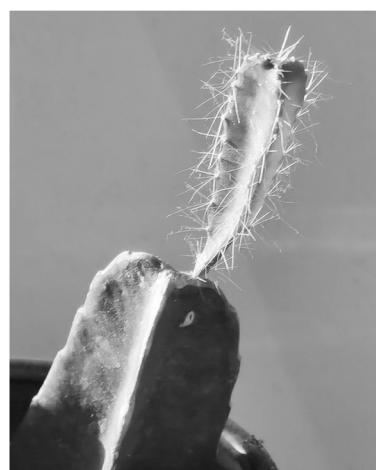
转山时,我对生长在崖壁上的树木,总是多几分仰望。

或松,或柏,或栗,它们都低矮,很少有笔挺的干,努力与崖壁相依偎。细看,根如牙,紧咬崖隙岩缝,在风霜刀剑的磋磨下,成长为一团铁色的树疙瘩。细枝末梢呢,都表达

着风的方向,努力摆脱深渊的诱惑。

不知道它们怎么会落脚在这样的地方,却又绝处逢生!每一芽一叶的生长,都伤痕累累,但很倔强。

如一些人,既来之,则安之。人间一趟,积极向上。认真活着,是职责。



F **非常男女**  
eichangnannv

## 给平凡的日子一束光

□纳兰泽芸

这是一个平凡的星期五,为筹备一个项目,公司上下忙得焦头烂额。我也是一天没顾上看微信看短信。

路上接到大女儿芮芮的电话:“妈妈,还有多久到家?”

“大概还有一刻钟吧。”我答。

打开家门,竟然没有灯光,取而代之的是满屋子温柔的烛光。继而映入我眼帘的是客厅宽宽的桌面上,圆圆的奶油裱花大蛋糕上的摇曳烛光。

“妈妈生日快乐!”大宝芮芮和二宝恬恬异口同声地喊道。

“宝娘生日快乐!”咦,孩他爹不是出差了吗?怎么在家里冒了出来?

我洗好手坐在蛋糕旁,恬恬

给我戴上她和姐姐共同DIY的“生日皇冠”,先生送上一大束娇艳欲滴的鲜花——原来他为了给我一个生日惊喜,竟然提前结束出差赶回上海。

接过鲜花,我假装嗔怪道:“这束花得不少钱吧?不当吃不当喝的,不过日子啦!”先生笑着说:“俗?这叫仪式感!生活需要仪式感!”

从小生于乡村长于乡村,俭朴惯了,贵点的东西就不舍得为自己买,为这,先生说过我多少回,可就是本性难改。记得十多年前与他一起逛街,看到一款非常小巧时尚的笔记本电脑,见我喜欢,他要买,我一看价钱吐吐舌头拉他就走。没想到过了几天,我的

书房电脑台上突然多了一台漂亮的笔记本。打开,里面夹着一张小字条:“最初那些年,让你受苦了,我一直心怀内疚。看到你不舍得买这笔记本,我非常心酸,我们早已不是最初的条件了,你不要再省了吗?我把笔记本买来了,你也能更方便写文章。我会好好照顾你,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。”

在我异乡漂泊的春夏秋冬里,在我累了倦了的时候,是他环臂为港,将我呵护其中。给我亦夫、亦兄的疼惜。

记得有一年我与他一起在外滩三号观字画,一幅名家作品上配着一首诗:青青园中葵,朝露待日晞。阳春布德泽,万物生光辉。常恐秋节至,焜黄华叶衰。

百川东到海,何时复西归。少壮不努力,老大徒伤悲。

因为字写得斗大,笔力饱满遒劲,看到“老”字的时候心里不由得一震。老,上面一抔土,下面是一把岁月的匕首,中间是半边的人,还有半边人到哪儿去了……愈看愈惊心。仿佛瞬间,黄口小儿成了龙钟翁媪。果然是岁月如飞刀,刀刀催人老。

我把自己的感受说给他听,他轻拍我脑袋,说:“别怕,有我呢。”

光阴催短景,恍然回首,在他的呵护之下,我们已一起走过不少年头。

最初在上海安家的那几年,房贷如山,非常辛苦,除了埋头工

作赚钱之外,我们都无心顾及其他,几乎完全忽略生活的仪式感。我也从未怪过他没给我仪式感。近十年,他慢慢地越来越注重仪式感,相识纪念日、结婚纪念日、2月14日、5月20日、七夕、生日,甚至两次怀孕确诊的日子他都记住了,直接砸一个红包并且不忘弄点小仪式感。

我曾半开玩笑地问他怎么会有这样的转变呢?他说:“现在生活好了,就想给你更好的。”我想,除此之外,应该是他觉得平凡的日子需要一束阳光,那就是对生活的热爱和对幸福的敏感,也是提醒我们不要忘了生命里每一个有特殊意义的日子,记住爱与被爱。